

证券代码：601000

证券简称：唐山港

公告编号：临2021-051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代收并支付货物港务费给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自2021年10月1日起，定期将实际代其收取的货物港务费（含子公司）80%支付公司控股股东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港实业”），用于港区防波堤、航道、锚地等公共基础设施的维护及管理。上述关联交易会新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 上述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依据货物港务费收费标准，并综合考虑了公司及从事港口经营的子公司与唐港实业各自负责管理和维护港口基础设施的资产规模、资金投入，以及公司及从事港口经营子公司的货物吞吐量等多方面因素，不会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
-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相关政策，经由港口吞吐的货物及集装箱，由具体负责维护和管理防波堤、航道、锚地等港口基础设施的单位向货方或其代理人收取货物港务费。公司控股股东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一直以来负责唐山港京唐港区的防波堤、航道、锚地等大部分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维护及管理。近年来，由于唐港实业持续投资建设防波堤及25万吨级航道项目，相关公共基础设施维护费用均计入了建设成本，故未征收货物港务费。

2021年9月底，唐山港京唐港区25万吨级航道完成交工验收，建成后的航道极大提升了港区船舶通过能力和通航安全水平，考虑到唐港实业后续每年均需要投入资金用于管理和维护港区航道、防波堤、锚地等大部分港口基础设施，经双方沟通、协商，拟自2021年10月1日起，公司定期将实际代其收取的货物港务费（含子公司）80%支付唐港实业，用于港区防波堤、航道、锚地等公共基础设施的维护及管理。未来双方货物港务费的分配比例视港区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及管理维护状况发生变化时再行协商确认。

（二）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七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代收并支付货物港务费给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国宝先生、张小强先生、孟玉梅女士、李立东先生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控股股东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唐山港京唐港区的防波堤、航道、锚地等大部分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维护及管理，公司及从事港口经营的子公司承担部分码头前沿水域及港区内航道的建设和维护。本次公司及从事港口经营的子公司代收并支付货物港务费给唐港实业，符合《港口收费计费办法》（交水规〔2019〕2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属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正常资金往来。

2、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依据货物港务费收费标准，并综合考虑了公司及从事港口经营的子公司与唐港实业各自负责管理和维护港口基础设施的资产规模、资金投入，以及公司及从事港口经营子公司的货物吞吐量等多方面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三）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1年10-12月预测
--------	--------	-----	---------------

其他关联交易	货物港务费	唐港实业	3,520
合计			3,520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2年1-12月预测
其他关联交易	货物港务费	唐港实业	14,000
合计			14,000

注：具体代收并支付金额将依据实际运量计算。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唐山海港开发区

注册资本：6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产权经营和资本运营；港口、铁路设施及临港相关产业开发建设；港口设施、设备和港口机械的租赁服务；经营方式采用自营、资产出租、控股参股、兼并、收购、转让、合资合作、服务；建筑材料（原木、木材、石灰除外）批发零售；土地租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唐港实业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44.88%的股权，该关联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以往的交易均能正常结算。唐港实业的主要财务指标正常且经营情况良好，不存在长期占用本公司资金并造成呆坏帐的情况，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主要涉及货物港务费。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依据货物港务费收费标准，并综合考虑了公司及从事港口经营的子公司与唐港实业各自负责管理和维护港口基础设施的资产规模、资金投入，以及公司及从事港口经营子公司的货物吞吐量等多方面因素，遵循了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货物港务费与港口货物吞吐量相挂钩,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公司定期将实际代其收取的货物港务费(含子公司)80%支付唐港实业,用于港区防波堤、航道、锚地等公共基础设施的维护及管理,预计 2021 年 10-12 月代收并支付唐港实业货物港务费 3520 万元(含税),预计 2022 年全年代收并支付 1.4 亿元(含税),具体代收并支付金额将依据实际运量计算,该事项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带来一定影响。未来双方货物港务费的分配比例视港区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及管理维护状况发生变化时再行协商确认。

（二）上述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依据货物港务费收费标准,并综合考虑了公司及从事港口经营的子公司与唐港实业各自负责管理和维护港口基础设施的资产规模、资金投入,以及公司及从事港口经营子公司的货物吞吐量等多方面因素,不会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